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会议召开时间：

-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 2022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淄博市张店区北北京路 186 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因董事长姜虎林先生、副董事长蔡俊先生均不能亲临会议现场，为保障现场会议的有序推进，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崔科增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

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2 人，代表股份 45,022,2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5.0370%。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0 人，代表股份 19,274,13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2.123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25,748,06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2.9134%。

2、中小股东出席的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6,944,265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1.5738%。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3 人，代表股份 2,271,214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7854%。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4,673,05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7884%。

3、因疫情防控或工作原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律师等人士以现场或视频会议等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5,021,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91%；反对 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943,8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42%；反对 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5,002,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9%；反对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3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924,8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06%；反对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5,002,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9%；反对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3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924,8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06%；反对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5,002,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9%；反对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3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924,8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06%；反对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本议案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45,002,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569%；反对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43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 6,924,8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7206%；反对 19,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279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表决结果：本议案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律师冯翠玺、毛海龙出席、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会议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

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关于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卓创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9日